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正本

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函

機關地址：110 台北市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之 3
連 絡 人：簡佳楹
連絡電話：02-23775108 ext.15
傳真電話：02-2732-1930
電子信箱：vita@naa.org.tw

受文者：各會員公會

登入本會網站

影本轉知各會員

黃月娟

1101012
1610 (=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12 日
發文字號：全建師會 (110) 字第 0639 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文

理事長 章多芳
2021.10.14

主旨：本會謹訂於 110 年 12 月 9 日至 12 月 12 日假南港展覽館 1、4 樓舉辦「第 33 屆台北國際建築建材暨產品展」，並於 12 月 11 日(星期六)上午 10 時整，假一樓(K)大會活動區舉行「第 50 屆建築師節慶祝大會」，下午 1 時 10 分，假 4 樓 402A、402C、403 會議室及 5 樓 502 會議室舉辦「第 18 屆台灣建築論壇—傳承 50 飛躍 50⁺」，敬邀 貴會所屬會員建築師參觀，隨函檢附大會活動程序表(如附件一)及大會出席調查表(如附件二)各乙份，惠請於 110 年 11 月 1 日(星期一)下班前將調查表回傳本會，俾利後續安排作業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防治新冠肺炎疫情，進入展館請配合體溫量測，配戴口罩及手部消毒等防疫措施。
- 二、大會將補助動員建築師之會員公會遊覽車車資(每部車資補助新台幣 15,000 元，補助辦法詳附件二)。
- 三、檢附南港展覽館行車路線圖(如附件四)，以利遊覽車或自行開車者參酌。
- 四、參加 12 月 11 日(星期六)活動之報到地點：南港展覽館 4 樓 M 區門廳(如附件五)。

- 五、本會將向內政部申請建築師換證積分，參加12月11日(星期六)建築論壇者，積分共40點。
- 六、其他活動相關資訊，將另函並公告於本會官網及「台北建材大展」APP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新北市建築公會、臺中市建築師公會、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、宜蘭縣建築師公會、基隆市建築師公會、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彰化縣建築師公會、南投縣建築師公會、雲林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市建築師公會、屏東縣建築師公會、花蓮縣建築師公會、臺東縣建築師公會

理事長 **劉國隆**



「第 33 屆台北國際建築建材暨產品展」開幕儀式及
「第 50 屆建築師節慶祝大會暨第 18 屆台灣建築論壇」活動資訊彙整

12 月	時 間	程 序	南港展覽館	
9 日 (四)	08:20~09:20	重機造勢活動	一樓 I 區光廊	
	09:30~09:50	貴賓報到及聯誼		
	09:50~10:00	MOU 簽訂事宜		
	10:00~10:40	建材展開幕典禮暨剪綵儀式		
	10:40~12:00	恭請長官、貴賓及建築師參觀建材展會場		
	11:30~13:30	觀禮人員午餐	(未定俟疫情)	
	10:00~17:00	「優良廠商企業形象獎選拔」評分活動	一、四樓展場	
	10:00~12:00	社團法人台灣幸福建築協會會員大會	402a	
	13:00~17:00	社團法人台灣物業管理學會-2021 物業管理論壇	403 會議室	
10 日 (五)	09:30~17:00	社團法人台灣衛浴文化協會	401 會議室	
	09:30~17:00	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不動產協進會 暨 世界不動產聯盟臺灣分會	403 會議室	
	13:00~17:00	社團法人台灣房屋整建產業協會	402c 會議室	
11 日 (六)	10:00~14:00	各會員公會會員報到	四樓 M 區參觀 入口前(櫃台)	
	10:00	建築師節慶祝大會	一樓(K)大會 活動區	
	10:00~10:30	迎接長官、貴賓		
	10:30~10:35	主持人開場、介紹與會貴賓		
	10:35~10:40	主席致詞		
	10:40~10:45	貴賓致詞		
	10:45~11:00	頒 獎 (1)2021 臺灣建築獎 (2)內政部優良綠建築獎 (3)優良參展企業形象獎 (4)全國建築資訊技術應用表現競賽 (5)LINE 貼圖徵選比賽 (6)一代美機重型機車獎		
	11:00	禮成		
	11:00~13:30	午餐聯誼		(未定俟疫情)
	13:10~17:10	第十八屆台灣建築論壇—「傳承 50。飛躍 50+」 2021 臺灣建築獎論壇		402a、402c 403、502 401
	10:00~17:10	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		404
	13:10~17:10	衛文協會生活規劃術協會合辦 兩性平權&長照關懷 論壇	504a、504b 504c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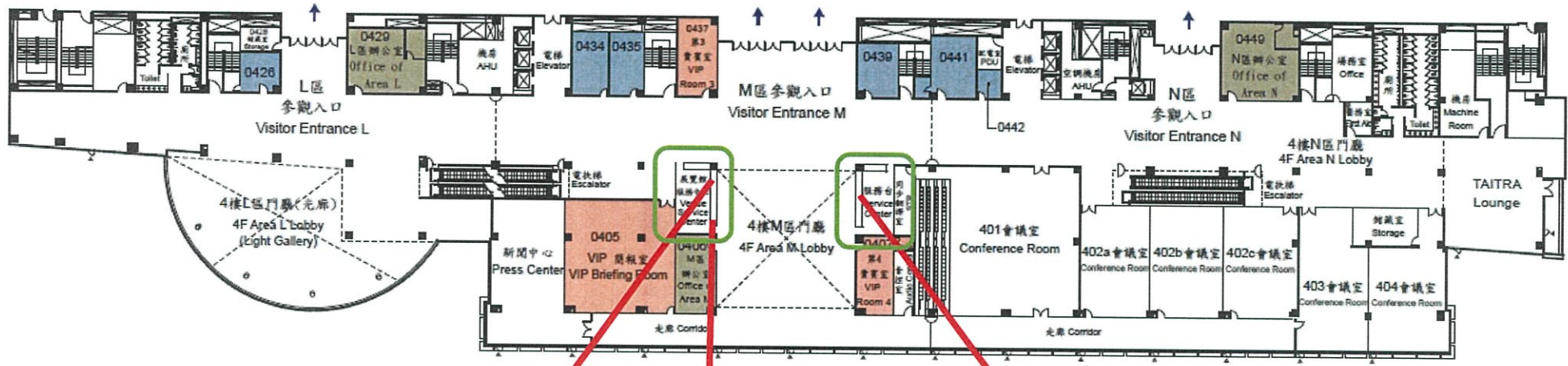


台北世貿中心南港展覽館行車路線圖

往南港展覽館行車路線說明：(南港展覽館衛星導航座標：X(經度)：121° 34' 58.9"、Y(緯度)：25° 47.6")

- 一、利用中山高(北一高)北上及南下之行車路線**
- (一) 利用由北上或南下的車輛(含大型車輛)，請於16.8公里處「內湖交流道」，下高速公路，接「成功路」，直行過「成功橋」，左轉接「重陽路」，至南港展覽館(可利用原路線接由南下或北上)。
 - (二) 或於11.5公里處「汐止系統交流道」，離開①，再按②繼續往南行駛，至12.7公里處「新台五路交流道」，下高速公路，右轉接「新台五路」，再左轉「大同路」，直行接南港路至南港展覽館(所有車輛可利用原路線由南下或北上)。
 - (三) 利用由北上至南港展覽館的所有車輛亦可前行至15.2公里處「東湖交流道」，下高速公路，右轉接「康寧路」，過「南港大橋」後，接「三重路」，左轉「經貿二路」，至南港展覽館(自南港展覽館出發，可利用原路線由南下，惟無法北上)。
- 二、利用北二高北上及南下之行車路線(含北三高快速道路)**
- (一) 利用由北上或南下的車輛(含大型車輛)，請於12.7公里處「新台五路交流道」，下高速公路，接「新台五路」、左轉「大同路」、直行接「南港路」，至南港展覽館(所有車輛可利用原路線由南下或北上)。

- (二) 除貨運車及聯結車外，其他車輛可於15.1公里處「南港交流道」，下高速公路，接「南港聯絡道」，從靠內側車道行駛，直行的1.5公里至「南港展覽館」，出口下聯絡道，左轉接經貿一路至南港展覽館(貨運車及聯結車除外，其他車輛可利用原路線由南下，惟無法北上)。
 - (三) 利用由台北的小型車輛，行至「南港系統交流道」，直接由靠右側車道行駛約1公里，於15.1公里處「南港交流道」，接「南港聯絡道」，至南港展覽館(小型車輛可利用原路線上①)。
- 三、利用台北市區道路之行車路線**
- (一) 南港展覽館側開車：利用大同路、接南港路，至經貿二路口右轉南港展覽館。
 - (二) 南港展覽館側開車：1.利用忠孝東路，行至研究院路口左轉，穿越經貿路後，直行接經貿二路至南港展覽館；2.利用環東大道，至「南港展覽館區-汐止」，出口下環東大道，接經貿一路至南港展覽館。
 - (三) 南港展覽館側開車：利用研究院路(忠孝東路左轉研究院路)直行，穿越經貿路後直行接經貿二路至南港展覽館。
 - (四) 南港展覽館側開車：1.利用康寧路，過「南港大橋」後接「三重路」，左轉「經貿二路」，至南港展覽館；2.利用成功路，過「成功橋」後直行，至「重陽路」，左轉，往東直行至南港展覽館。



建築師報到處位置

